

1. 此项目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，投标人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我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新疆农业大学的（项目名称）新疆农业大学饮食服务中心大宗食材采购项目-新鲜时蔬果类（第五包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- 1.（标的名称）新疆农业大学饮食服务中心大宗食材采购项目-新鲜时蔬果类（第五包），属于（工业）工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大厨食材（新疆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人，营业收入为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微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厨食材（新疆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9月11日



公司情况说明

新疆农业大学:

我公司参加 新疆农业大学饮食服务中心大宗食材采购项目-新鲜时蔬果类（第五包） 采购活动需说明的情况：因我公司于 2017 年 04 月 24 日成立，一直没有进行经营运行，2022 年本公司只有 2 人（法人和监事），自 2023 年 1 月份-3 月份开始试经营，4 月份开始正式运营。

特此说明！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厨食材（新疆）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09 月 11 日

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(含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大厨食材(新疆)有限公司

• 大厨食材(新疆)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650104MA77DWYP5G | 成立日期: 2017年04月24日 | 登记机关: 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(头屯河区)市场监督管理局

首页 | < 上一页 | 1 | 下一页 | 尾页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 政府网站
 找错